

檔	號	114.8.11	保存年限
---	---	----------	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張憲峰
聯絡電話：(02)23510271分機295
電子郵件：hfchang@trade.gov.tw

100408
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7樓

受文者：台灣針織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貿雙一字第11470257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RSdaY)

主旨：有關印度公告「2024年醫療用紡織品（品質控制）令第2次修訂」事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會員廠商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114年8月1日竺經字第11400011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印度紡織部於本(114)年7月30日公告「2024年醫療用紡織品（品質控制）令第2次修訂」。此次修訂給予企業緩衝期以處理過渡期間之舊庫存，於第2段加列但書(proviso)：「若製造商已獲得印度標準局驗證，或已申請驗證，且在Schedule A 之欄5所列日期前聲明其舊存貨（在此日期之前製造或進口）未加標準標誌，則該製造商或進口商可以將該存貨銷售、展示或銷售展示至本年12月31日為止。」
- 三、檢送印度政府公報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會轉知相關會員廠商妥為注意因應。

正本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紡紗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針織工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

業拓展會、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、台灣區毛紡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
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織布工業同業
公會、台灣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
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署署長室、副署長室、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

署長 劉威廉

